

# 公开征集汕尾市2024年十件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反馈意见表

序号	时间	昵称	意见建议	采纳情况
1	2023年11月6日	N	<p>1、我市旅游资源众多，但是市中心城区公园过少，与绿美汕尾相差太大，建议加快建设中心城区原规划的公园。</p> <p>2、随着我市人口增多，现有公立医院医疗资源不堪重负，建议加快在建公立医院建设及新建一批镇级医院，做到“小病不出镇”，“大病不出市”。</p> <p>3、目前全国各地都在进行“抢人”大战，我市之前出台了《汕尾市红海扬帆人才计划》，对高层次人才引进进行了奖励，起到了很大的作用，建议对《汕尾市红海扬帆人才计划》进行修订，比如要求引进人才落户汕尾，对汕尾市现有企事业单位人员摸排，可适当吸引部分在汕尾工作多年的人才也列入进行适当补贴（比如在汕尾工作多年，但未落户汕尾，且有高级职称，读了在职研究生、个人缴税过万等类似这种，可参考珠三角的做法）。做到“引的进人才，留得住人才”！</p> <p>4、随着国家对水库大坝的重视，目前水库大坝得到了有效的管理，但是山塘还没得到相应整治；我市地处滨海，山塘设施众多，为农田水利灌溉做出了极大的贡献，山塘自建成后未得到有效整治，数十年运行，部分山塘坝体单薄，高程不足，输水设施失效，使得山塘的效益无法发挥出来，有些甚至是危险山塘，建议对全市所有山塘进行安全鉴定，摸清山塘基本情况，并对病险山塘进行除险加固，以兴农业，护百姓！</p>	<p><b>采纳情况：</b>网民朋友，您好！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经研究，您所提的建议第1、2项我们将列入汕尾市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中综合反映；第3项与十件民生实事项目无关；第4项考虑到我市实际情况，暂不列入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我们将把您的建议反馈给市水务局作为决策参考。谢谢您的支持和配合！</p> <p><b>附有关情况：</b></p> <p>1. 为做好绿美汕尾生态建设，有效提升城市绿量，我市城市绿化管理部门正在编制《汕尾市中心城区公园体系规划（2020-2035年）》，目前已完成了该项规划的专家评审工作，2023年以来，我市相关责任单位已在中心城区启动了白沙湖生态公园、柯麟公园、奎山河滨水公园、绿美汕尾示范带等多处绿美汕尾公园工程项目，后续我市将加紧建设中心城区的绿美汕尾公园工程项目，争取尽快对市民群众全面开放。</p> <p>2. 提升高水平医疗能力方面，我市积极推动深汕中医医院（汕尾市中医医院）和深汕中心医院二期建设；基层医疗服务能力方面，我市已有5家中心卫生院成功创建“优质服务基层行”国家推荐标准，36家镇卫生院已完成标准化建设，3家中心卫生院已升级为二级医院标准，现有670家公建规范化村卫生站，已配齐38种基本医疗设备和基本药品。围绕进一步推进我市医疗卫生事业高质量发展，出台了《汕尾市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汕尾市中医药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确保“十四五”期间医疗卫生事业建设有条不紊、时效同步，提高全市医疗卫生机构内部管理、人员配置、就医环境，全面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p> <p>3. 经核实，因《汕尾市红海扬帆人才计划》已废止，您所提建议无需列入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名单。汕尾市委、市政府已于2023年11月2日印发《汕尾市“善美英才”计划》，在总结有效经验基础上，制定人才新举措。在留住人才方面提出多条保障举措，包括新增人才租赁性住房、解决人才家属就业、子女入学、医疗保障等问题，定期评选行业优秀人才作为重点培养对象给予最高10万元的资金扶持等，营造拴心留人的良好环境。</p> <p>4. 不采纳。山塘产权所有人是山塘防汛安全的责任主体；山塘所在乡镇人民政府（包括街道办事处）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山塘安全监管，履行属地监管职。我市的山塘190余座，现在上级部门对山塘的除险加固均还没有专门的指导意见，我市财政薄弱，难以筹集资金大规模开展山塘的除险加固。下来，我市将按照省的统一部署和要求开展山塘除险加固。</p>
2	2023年11月7日	渔夫	<p>您好，我是来自广东省汕尾市城区红海中路市公安局宿舍的住户，关于民生实事征集，我提出自己的意见与存在的问题。</p> <p>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是党中央、国务院顺应我国老龄化趋势而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对改善包括老年人、残疾人在内的老旧小区居民居住条件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具体指导下，全国各地完善工作机制和政策体系，积极推进加装电梯工作，取得积极成效。</p> <p>市公安局宿舍已是超过十五年房龄的旧房，存在许多退休老人行动不便，以及线路管道老化。希望政府能将市公安局宿舍纳入改造计划加装电梯，提高居民住户的安全感幸福感，为退休老人提供便利。</p>	<p><b>采纳情况：</b>网民朋友，您好！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经研究，您所提的建议我们将列入汕尾市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中综合反映。谢谢您的支持和配合！</p> <p><b>附有关情况：</b>经城区住建局核查，汕尾市城区红海中路市公安局宿舍未纳入汕尾市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十四五规划”，如居民存在相关改造需求，可向所在地居委会、街道申请，申请纳入下一阶段改造项目（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p>
3	2023年11月7日	Elena	<p>汕尾城区香洲街道梧桐村附近能否增设红绿灯路口或者天桥？交通事故频发，希望引起重视</p>	<p><b>采纳情况：</b>网民朋友，您好！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经研究，您所提的建议考虑到普惠性的原则，暂不列入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我们将把您的建议反馈给市住建局、市公安局作为决策参考。谢谢您的支持和配合！</p> <p><b>附项目进展情况：</b></p> <p>1. 根据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市住建局已于2022年12月完成，包括华师附人行天桥等3座人行天桥的立项工作，并移交市代建中心实施。根据2023年9月18日市城乡统筹发展指挥部工作会议精神，完成立项修编工作。市代建中心已完成方案设计、勘察等工作，并于10月27日完成初步设计批复，以及概算文件编制，并报送市主管部门审批。计划12月底前完成施工招标工作，并动工建设，以改善交通拥堵，以及保障群众安全出行。</p> <p>2. 因华附路口人行天桥正在筹建中，且城区香洲街道梧桐村附近2路口距离过近，且该处路口事故量尚未达到设立红绿灯的标准。故不采纳增设红绿灯路口。</p>

# 公开征集汕尾市2024年十件民生实事项目建议反馈意见表

序号	时间	昵称	意见建议	采纳情况
4	2023年11月10日	陈意	<p>关于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决策部署,可以不断改善老旧小区居住品质,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p> <p>希望政府能将汕尾市城区市公安局宿舍纳入旧房改造计划,此小区存在许多退休老人年龄较大且上楼不便,以及下水道水管线路老化漏水等问题,恳请政府能普及电梯安装以及完善老旧小区的改造计划。</p> <p>以进一步提升和推进住宅小区总体水平,提高整体居住环境质量为目标,以治理小区环境安全,完善小区功能为重点,进行全面综合治理改造,逐步改善小区环境质量,努力为居民打造一个环境优美、秩序井然、适宜人居的良好生活环境。</p>	<p><b>采纳情况:</b> 网民朋友,您好!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经研究,您所提的建议我们将列入汕尾市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中综合反映。谢谢您的支持和配合!</p> <p><b>附有关情况:</b> 经城区住建局核查,汕尾市城区红海中路市公安局宿舍未纳入汕尾市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十四五规划”,如居民存在相关改造需求,可向所在地居委会、街道申请,申请纳入下一阶段改造项目(汕尾市城区香洲街道西片区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p>
5	2023年11月12日	阳	<p>开通城区到深汕特别合作区的巴士专线</p>	<p><b>采纳情况:</b> 网民朋友,您好!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经研究,您所提的建议我们将列入汕尾市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中综合反映。谢谢您的支持和配合!</p> <p><b>附有关情况:</b> 经研究,为满足汕尾市城区和深汕合作区群众出行需求,加强两地经济文化交流,交通局计划在2024年推动开通汕尾市城区与深汕合作区之间的客运班线,方便两地群众出行。下来,交通局将尽快就开通两地客运班线开展调研、评估、协调等相关工作,全力推进该事项尽早落实。</p>
6	2023年11月16日	黎先生	<p>主题:交通“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p> <p>个人相信交通问题是不少汕尾市民最关心的议题。</p> <p>“十四五”已过了超过一半,不少地级市都就交通“十四五”规划陆续展开中期评估,相信汕尾市最迟都会在明年进行相关评估。</p> <p>总体上现时汕尾市的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是良好的,但是一些层面如高速公路的发展,较“十三五”时期略为逊色,主因是汕尾市的高速公路在“十三五”时期有较大增长。</p> <p>根据汕尾市的交通“十四五”规划,高速公路计划形成“一纵二横三联”的布局。虽然汕尾市已实现年年都有高速公路施工,然而陆河至惠来高速公路仍未上马,沈海与甬莞高速海丰联络线的施工年份为2025-2030。想问你们会不会调整高速公路规划布局?还是仍有信心形成“一纵二横三联”的布局?沈海与甬莞高速海丰联络线只有18公里,为何要用5年施工期?</p> <p>还有,你们在汕尾市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中,有标示省道S241位于海丰可塘至平东的路段。但是有关路段至今仍是农村公路,而且是断头路。为何你们仍会标示有关路段?个人希望交通“十四五”规划中期评估能够对汕尾的短板进行调整和改善,尽量达成“十四五”投资金额的目标,形成市域“内畅外联”的公路网,县城与中心城区之间实现快速联系。</p>	<p><b>采纳情况:</b> 网民朋友,您好!感谢您提出的宝贵意见建议。经研究,您所提的建议我们将列入汕尾市2024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中综合反映。谢谢您的支持和配合!</p> <p><b>附有关情况:</b> 经研究,现答复如下:一、目前我市的“十四五”综合交通运输规划中期评估工作正在按照省、市工作部署有序推进;二、截至2023年6月,我市“十四五”期间高速公路投资已达84亿元,远超整个“十三五”期间的58亿元,兴汕高速海丰至红海湾二期工程即将在今年底建成通车;沈海高速深汕西改扩建工程2024年建成通车;揭普惠高速公路南延线工程正在有序推进驻地建设及涉铁路段清表和后续工作;沈海与甬莞高速海丰联络线正在开展工可编制,由于之前并未纳入省高速公路网规划,前期工作还须加强对接省。至于您所提的陆河至惠来高速公路仍未上马,主要是该项目由省交通集团主导实施,我市正在积极协调中,关于高速公路计划形成“一纵二横三联”的布局,我市将继续推动中,争取尽快启动相关项目的前期工作和实施。三、2018年我市在省交通运输厅的指导下开展新一轮省道网规划调整,部分农村公路升级为省道,至于您所提的省道S241线海丰可塘至平东路段有部分存在断头路情况,主要是涉及公平水渠一级饮用水源保护区,根据政策,该路段无法拓宽建设,我们已协调省重新调整优化省道网。谢谢您的支持和配合!</p>